

##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100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4号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文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逐项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其中《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

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要求的相关规定进行的修订及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04 月 30 日